

网络原名：《吾皇万岁万万岁》

她殿前叩首，不过一身一命，
何惧千古骂名，尽数交付与他。
他傲视天下，不过江山社稷，

我自寻我，何人伴到青丝白发。

【行烟烟·著】



江山而耻

His Majesty,
Her Love 上

北方婦女兒童出版社

His Majesty,
Her Love 上 [行烟烟·著]

江山如碑

北方婦女兒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江山为聘 / 行烟烟著. —长春 :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2010.7

ISBN 978-7-5385-4784-9

I. ①江… II. ①行…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120856号

江山为聘

作 者：行烟烟

总 监 制：韩捷音

责任编辑：石晓磊

特约监制：吉 吉 陈禹舟

特约策划：肖 瑶

封面设计：八牛设计

出版发行：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社 址：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130021）

印 刷：北京温林源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850×680mm 1/16

印 张：34.25

字 数：610千字

版 次：2010年7月第1版

印 次：2010年7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385-4784-9

定 价：50.00元

目

Contents

录

第一章 · 001

十年前的他也是这样离去，她不知他的姓名，不知他的身份，只是哆嗦着记住了那张脸那只眼、和他腰间挂着的那片好看的石片，记住了他对她说过的每一个字。

十年后的他长高了也变壮了，可那张脸仍然清俊，那只眼仍然慑人，那片石片仍然挂在他腰间……她仍然没有勇气上前问他一句，他到底姓甚名谁，她以后还能不能再见他一面。

第二章 · 031

她揣测过无数次他的身份，可却万没想到他会是国之太子。

她幻想过无数次与他再见面的场景，可却绝没料到会是在女子进士科的殿试上。

此时此刻，她只觉得手足无措至极。

自己之前一直盘算好了的事情，在看见他的这一刹尽数倾塌。

第三章 · 063

从前那么多个深夜，他看着那一卷卷记述详细的前朝地方志，那一笔一画所凝注的心血，那一张透过宣纸淡淡浮现在他眼前的脸庞……现如今她近在咫尺，却对他说着这些不疼不痒的话，令他隐约起疑：记忆中她那目光中隐藏的深意，究竟还是不是真的？

第四章 · 093

他是皇上与平王的独子，是大平王朝人人敬仰的皇太子、是能够继承这万丈江山、广袤社稷的唯一人选。

她与他的距离，可谓天高地远。

昨夜纵是身在那黄盖车驾中，纵是人在他一双硬臂中，她也走不进他心底一步一寸，更是不敢奢望那天家垂睐。

天家，天家。

第五章 · 121

手抵之处正是他的左胸，暖热，他的心跳沉稳有力，一下下敲击着她的掌心。

他抱着她，不松手。

就如十多年前的那一个雨夜，她浑身上下都在抖，蜷缩在他怀中不语不动，过了许久许久，终是怯泣出声。

他听见她抽噎、不由稍稍放开她一些、手移上去捧住她脑后，将她的头按在自己胸前。

第六章 · 149

这一个帝位何等冷硬，这一座江山何等妖娆，这一国万民何等繁治，这一个男人又是何等雄心壮志锐意进取。

他心底里埋了多少事情她不知，他骨脉里涌着怎样气血她不晓，她唯一知晓的不过是，她不愿他那么难。

第七章 · 181

他掌攘天下，权衡众臣，这世间哪有事情是他算计不了，利用不成的，又哪有人能敌得过他那深怀莫测的帝王心术？

她闭眼，忽然觉得一身沉累。

倘是这天下有谁能够比她爱他更多，倘是这天下有谁能够比她更愿负此佞幸宠臣之名，她情愿避位以让。

第八章 · 209

他要她待乱军投降后再令狄念坑杀这一营乱军，他不惧朝臣天下人之言，可她却独不想他的仁圣之名受损一毫。

她要做得，更好。

才行。

第九章 · 235

天若有灵，当听得见她心底祈辞。

……愿，大平江山永固无摧；愿，天下百姓居养无忧；愿，上皇、平王安康无虞。

……愿，臣能永立君侧，看吾皇固江山、养百姓、致太平。

第十章 · 261

“女子参政，一旦显要，必为大乱？”

夕阳余晖洒在孟府正厅阶下的石砖上，孟廷辉坐在厅中，脸色淡然，眼望着坐在厅左的曹京，开口轻轻问道。



第一章

十年前的他也是这样离去，她不知他的姓名，不知他的身份，只是哆嗦着记住了那张脸那只眼，和他腰间挂着的那片好看的石片，记住了他对她说过的每一个字。

十年后的他长高了也变壮了，可那张脸仍然清俊，那只眼仍然慑人，那片石片仍然挂在他腰间……她仍然没有勇气上前问他一句，他到底姓甚名谁，她以后还能不能再见他一面。

第一章

大平王朝的乾德二十四年注定是不同寻常的一年。

立春刚过，从京中传来的三个消息就让潮安北路的十九个州县一下子都炸开了锅，街头巷尾茶馆酒楼，处处都有人在不停地谈论着。

一是，女皇陛下下诏，答允北戬使者之请、开放两国边境数州自由互市，其中光是潮安北路就足足占了八个州。

二是，此次女子进士科州试开考在即，朝廷委派了文章誉满天下的太子太傅沈大学士前来潮安北路主持。自二十多年前的首场女子恩科礼部试任副主考后，这可是沈大学士头一回主动请旨，愿再为女子进士科尽一份力。

三是，女皇陛下的独生子，大平王朝万民瞩目的皇太子殿下将要册立正妃了。

这三个毫不相关的消息一齐传来，令这些太平日子过久了的潮安民众们群情涌动，一边摩拳擦掌着准备要在将来的互市中大赚一笔；一边翘首以盼意欲一睹那个传说中的沈大学士尊容如何；又一边悄声揣测不知是哪家的王公千金能有天大的好运气，被太子殿下选中，册立为妃……

而那座立在潮安北路冲州府城西河边的女学里，一个个峨冠博带的素衣女子们更是叽叽喳喳地议论个没完没了——

“若我说，朝廷此次关于两国互市的诏谕不甚简单，而女子进士科州试在

即，到时候策论的题目就是要做与这相关的也说不定……”一个女子手攥毛笔，极其认真地在对旁人说着。

只是还未等她说完，就有一个青裙女子跳起来，不满地嚷嚷道：“都什么时候了，你还在想那策论！没听见此次来潮安北路主持各州州试的是谁么？沈太傅沈大学士！”她见旁边几人都抬起头来，脸上便露出得意的神色，继续说：“沈太傅是什么人？我娘在家和我说，当年的沈太傅可是儒雅风流，天下文章第一人，不知迷倒了多少千金闺秀！”

另一人揉揉额头，挑眉道：“当年？当年可都是二三十年前了，只怕你见了现如今的他会大失所望呢，有空想他，还不如去想他儿子，听说他儿子沈知书才是响当当的一表人才，只可惜风流成性……不过我说，就要风流成性才叫好，否则你就算见到了也没机会啊……”

周围几人都咯咯地笑起来，眼里存了点暧昧的神色。

青裙女子的脸立即红了，一抬衣服，坐了下来，气呼呼道：“你们……你们就知道寻我开心！”她转头去看方才说话的女子，仍是气呼呼道：“严馥之，你一个女子，成天到晚就知道说这种话，你……你当真是枉读了圣贤书了！”

严馥之一耸肩，眯了眼笑道：“我不过一介商贾之女，本就不像你们拼死拼活地想要求个功名，自然是不用管那劳什子的圣贤之道……”她翘起手指，装模作样地吹了吹小指上葱管似的长指甲，“你说是不是？”

周围又是一阵哄笑。

有人凑上前来，讨好地问道：“严姐姐，听说你家有亲戚在京中做朝官，那你知道这太子妃一位会落到哪家头上呀……”

一听有人说起这个，所有人都像是花期采粉的蜜蜂似的，嗡地围了过来，想要听个究竟。

严馥之瞥了眼她，作势推开身边几个人，淡淡道：“天家大事，我就算再有能耐也没法儿知道啊……”她起身要走，却又悠悠停下，突然压低了声音道：“倒是有种说法，可作不得准，你们也不能说是我传的！”

众人纷纷点头，脸上期盼的神色又重了几分。

她这才一抿唇，道：“你们以为太子殿下立妃的事情这么简单？动动脑子！自乾德十四年至今，太子殿下参与朝政已经整整十年，最近几年来皇上更是把北面各路的军政事务都交由太子殿下决断，如今又说要立太子妃——皇上与平王之间的旧事传言不需我多道，你们自是明白的，太子殿下乃皇上唯一血脉，皇上又岂会一手包办选妃之事？说是要立妃，只怕是皇上想要退位了……”

周围响起一片抽气声，有人立时惊道：“这么说来，天下要变主……”

严馥之“啧”了一声，马上抬手捂住那人的嘴，不满道：“这话岂是你我能

说的？我可把话先说在头里，今儿说的话要是有人传出去，我可是不饶的！”

说罢，也不看众人的脸色，便拨开人群走了出去。

后面有人小声喊道：“严姐姐，一会儿夫子要来，你怎么现在就走？”

她不耐烦地挥挥手，头也不回道：“我去瞧瞧孟廷辉，她昨日抱病，今日不知好些了没，别错过了夫子今日的课考……”

一听到她说那三个字，原本闹哄哄的女子们一下便安静了下来。

过了好半晌，待她走得远些了，才有人咳了两声，小声道：“看谁都好，去看那人，这不是没事儿找没趣么……”

春日的阳光暖融融地洒进来，将她的脸颊映成了淡金色。

身旁竖过来一道人影，不偏不倚地将窗口堵住。

她皱皱眉，一下子警醒，睁眼时听见耳边传来放肆的大笑声，“担心你病没好才过来瞧瞧，没料到你却是在睡大觉！……孟廷辉，你看我的时候脸能不能不要这么臭……啊？”

头顶上探下来一只手，想要摸她的额头，却被她一掌隔开。

严馥之悻悻地收手，左右打量了下屋子，“一个人住在这儿，真病死了也没人晓得！喊，我也是自找不痛快……”

孟廷辉直起身子，“啪”地合上了眼前桌上摊着的书，然后起来便往外走。

严馥之跟在她后面，不甘心地叫，“我说，夫子一会儿要考课业，你不会不知道吧……你这是要去哪儿，睡觉睡得路都不认识了？”

孟廷辉不动声色地停下脚步，回头望过去，“严大小姐，与其跟着我，不如回去多看看书，州试开考在即，你这样……”

严馥之跑过来打断她，“看什么书？考什么试？我爹才不在乎我能不能考中呢，他给我留了一个酒楼外加两个脂粉铺子，待我从女学出来后便去帮他打理家业……我要那破功名做什么？”

孟廷辉听后顿足，微笑，“既然如此，那严大小姐更别跟着我了。俗话说得好，道不同不相为谋……”

严馥之绕到她身前，笑眯眯道：“你们书读得好的人就是这样，总假模假样的……你读书读得都要把自己读死了，想必最看重的就是这州试了，今日倒为何不去听夫子讲业？”

孟廷辉闭了闭眼，转身朝向太阳，“我何苦浪费时间听他讲那些我早已明白的东西？”说罢迈步就走。

严馥之在她身后拍手笑道：“孟廷辉，我就喜欢你这傲慢无礼的死样！旁人见了我亲近都还来不及，偏偏你把谁都不放在眼中！女子有这样的性情，真少

见！”

孟廷辉默然，嘴角抽搐了一下，正想快步往前走，胳膊却被严馥之一把拽住。

严馥之拉着她直往西门走去，兴高采烈道：“我看出来了，你是憋在屋子里读书读累了，想出来透透气，不如去我家的酒楼，我请你喝酒，喝好酒！”

孟廷辉挣了两下却挣不过她，脸色不由僵了道：“严馥之，你放手。大白天的去酒楼喝酒，成何体统？”

严馥之不仅不放，反而将她拉得更紧，“呦，原来你孟廷辉还讲体统啊？上回是谁光明正大地给大家讲那本《且妄言》上的春词艳曲儿的？你还讲体统！”

孟廷辉脸色愈发黑了，却不再挣脱，只是顺着她的力道往前走，口中低声道：“你不要这般大呼小叫的，我跟你去便是。”

严馥之得意地笑出声来，脚下步子更快，冲她挤了挤眼睛，“这才对嘛。”

严家的博风楼今日比往常要安静许多。

楼下彩旗高高飘扬，酒茶灯笼红得刺目，抬眼望去看不见二楼有客，可一楼大堂却是人满为患，甚至还有站着等座的人，让人见了只觉怪异。

严馥之一只脚刚踏上博风楼的门槛，跑堂的便弯腰迎了上来，“大小姐。”说着，偷瞥了一眼旁边素衣布裙的孟廷辉，脸上笑意淡了些，“大小姐带朋友来，也不提前和小的们说一声……”

严馥之不管，只拉了孟廷辉往二楼去，“今日倒奇了，二楼怎么没客声？”

跑堂的急急忙忙地上前拦道：“大小姐不知，今日来了几个贵客，把二楼整个儿都包了下来。您瞧瞧这大堂里的人，有钱的还少吗？可有钱的也上不去啊……大小姐您看您要不晚些时候再……”

严馥之眼睛一斜，冷笑道：“我回我自个儿家来喝口酒还得排队候着了不成？”

跑堂的一脑门子的汗，知道她的性子，因是更加不敢拦挡，眼睁睁地看着她拉着人上了楼，终是一跺脚，回身去禀告大堂掌柜的。

严馥之一拉一扯地拽着孟廷辉上了楼，口中嘀咕道：“黑着张脸做什么？你是不知道，来博风楼喝酒吃饭的人图的就是这二楼窗口的风景！不然还来……”

她只顾回头说话，不防楼梯口处忽然斜伸过来一只胳膊，挡了她二人的去路，当下不由顿住，皱眉抬眼。

“我家公子今日将这二楼全包下了，还请姑娘到楼下坐坐。”说话的人身形高大，长臂搭在楼梯扶手上，面无表情道。

严馥之扫了他一眼，微微怒道：“看这身上的衣料，倒也真有几个钱。只是

你家公子知不知道，此时他是坐在谁家的地盘上？”

男人冷着一张脸，不再开口，目光越过她的头顶，直看向下面。

孟廷辉在后微微扬唇，心知严馥之极好面子，如今被一个下人这样忽视，怎会咽得下这口气，便抱了看好戏的心思向旁倚去。

果然，严馥之气得脸红，指着那人便道：“我倒是问你话呢！”

男人仍是不吭气，可临街大开的窗口那边却传来男子清亮的笑声——

“谁家的地盘？自然是我大平王朝皇帝陛下的地盘了。”

孟廷辉听见这话，不禁挑眉侧身，朝那边望过去。

一个年轻男子正倚坐在窗边，一条腿闲翘在窗沿上，手里拿着把墨黑色的折扇，悠悠地摇晃着，身上淡青色的锦袍下摆被风吹得忽上忽下，配上他那张笑得花一样的脸，倒真是有春来之感。

严馥之没料到那人会说这话，噎了半天才回头，对着孟廷辉冷笑道：“初春仍寒，却有人没脑子似的在扇扇子，扇得这儿冷风嗖嗖的。我倒不稀罕这儿了，走，我们下楼去……”

“这位姑娘还请留步。”年轻男子却叫住她，然后冲守在楼梯口的男人撇了撇嘴。

男人会意，恭声道：“是，公子。”隨即便让开了来。

严馥之动也不动，仍是冷笑，“原来这二楼就是被你包下来的？白长了双漂亮眼睛，竟看不见楼下有多少人因见无座而失望离去么？”

孟廷辉看见年轻男子脸色微变，不由低笑，兀自走去一旁，拣了个靠窗的桌子坐了下来，无心去管他二人的口舌之争。

二楼那边辟了几个雅间儿，最靠西面的一间门半开半掩着，依稀可见里面坐了人，可却看不清模样。

年轻男子从窗口跳下来，直走到严馥之跟前，将她上上下下打量了一番，脸色变得略显古怪，收扇道：“看这装束，你是冲州这边女学的学生？”

严馥之瞪他一眼，往孟廷辉这边走来，口中啐道：“不知廉耻的登徒子。”

年轻男子不怒，反在后跟了上来，笑着又问道：“敢问姑娘既然是女学的学生，为何不治学而来逛酒楼？姑娘可知皇上当初因要在国中建百所女学而花了多少心血？怎能将这大好光阴浪费在……”

严馥之简直是一头雾水，冲孟廷辉道：“真不知是哪里来的疯子。”

孟廷辉心不在焉地应了一声，将目光投向窗外。

年轻男子挑眉道：“在下不是疯子，在下……”

话未说完，就被那边雅间里传出的男子声音打断，“延之，莫要多言。”

短而冰冷的一句，却令年轻男子顿时收了笑闭了嘴，往后退去。

严馥之直待看他进了雅间，这才回头，对孟廷辉哼道：“还算识相。”那雅间儿里的男子听声音不过二十来岁，竟能让他如此收敛，当下令她有些好奇，忍不住又扭头去望了几眼。一回头，却见孟廷辉一副神游于外的模样，她便无奈地戳了戳眼前的小酒盅：“我说，到底有什么事情是你关心的？”

孟廷辉收回目光，半晌才慢慢道：“读书，考进士，入朝做官。”

“就没想过嫁人？”严馥之盯住她，“当年沈夫人曾氏为朝中女臣第一人，官至枢密都承旨，最后还不是怕老了没人要，于是赶紧辞官嫁人……”

孟廷辉闭眼道：“没有。”

——无父无母无家无世似她者，有谁会想娶？

她非绝色，唯一能让人称道的也就是这一肚子学识，可若考不中进士做不了官，空有一肚子学识又何来施展之处？

她回答得如此干脆，严馥之听后不由哑然，良久才又开口，赌气似的道：“自沈夫人之后，这么多年来女子入朝为官，多是在鸿胪寺、光禄寺这样的地方，偶有在六部治事者，可却再没有能入主二府的了。别的女子想要考取功名，不过是图几年风光，你却好像是要一门心思地做大官，也不想想可不可能。”

孟廷辉的眼睫动了下，没再开口。

垂在椅旁的手却轻轻地握了起来。

脑中有些画面一闪而过，令她心头阵阵发紧，呼吸也跟着急促起来。

——若吾身可济民，吾不所惜也。

那一年那一场瓢泼大雨，那个人那一句肺腑之言……

至今犹在耳侧。

寒风夜雨中那个人将她抱得紧紧的，口中的热气呼进她耳中，轻声说，小姑娘，别害怕，不要哭……

“孟廷辉？”

她这才幡然回神，心口狂跳难抑。

雅间的门恰巧被人推开，有男子抑不住的低笑声传来。

严馥之回头，见又是先前那个青袍男子，不由更来了气，就要张口骂他偷听旁人说话，却见里面又走出一人，不由一怔。

那人黑袍黑靴，衣着简朴，可脑后一根白玉发簪却极名贵，身骨昂扬，一张脸清俊非凡，可右眼却被一块黑布蒙住，竟是独眼之人。

两人一前一后走过来，先前守在楼梯口的那个高大男子毕恭毕敬地跟在他们身后，寸步不离。

三人从她们面前走过时，那青袍男子却忽然停下，侧身低了头，凑近严馥之的脸，笑嘻嘻道：“姑娘刚才有句话说得不对。沈夫人曾氏当年可并非是因怕老

了没人要才辞官嫁人的。以后切莫再像这样胡说八道。”

严馥之羞得脸庞通红，连忙错开身子，口中骂道：“无耻！无礼！”她转身去拉孟廷辉，愤然道：“待我回去告诉我爹爹这个登徒子的行径，然后……”却发现孟廷辉一副怔然的模样，定定地望着那个黑袍男子。

“孟廷辉？”她诧然问道。

孟廷辉却毫无反应，手攥得如同石块一样硬，目光一路跟随着那人，看他一步步走向楼梯，看他一步步下楼，看他一步步出门……

那人的脊背那么直，肩膀那么宽，步子那么稳。

腰间没有玉饰，反而挂着一块薄薄的黑色石片，上面隐约印有纹路，行进间轻轻晃动，隐在衣袍墨色中，若不细看，几乎发现不了。

她看清后，眼皮猛地跳了一下，浑身一颤，然后想也不想地便往楼下冲去。

是他……

真的是他！

博风楼外艳阳高照，碎金似的光芒晃得人连眼睛都睁不开。

她气喘吁吁地站定，四处搜寻他的身影。

有马儿的嘶鸣声从街边传来，她望过去，正见他翻身上马，勒缰转向。

他侧身，目光扫过她的脸，没有丝毫逗留，然后看向其余二人，嘴唇开合之间说了些什么，三人便催马离去。

再没回头。

她像是被钉在了地上一般，连上前问他一字的勇气都没有。

他不认识她了……

可他又怎会还认识她？

十年前的她被他从死人堆里捡出来，衣衫褴褛，蓬头垢面，口齿不清，他甚至分辨不出她是男孩还是女孩。

十年后的她束发系冠，穿着女学学生的衣裙，干净齐整地站在他面前，他怎能想到她就是当年的那个孩子？

这么多年过去，他是她心底里唯一惦念的人，可为什么如今见到了，却还是这样的结果？

十年前的他也是这样离去，她不知他的姓名，不知他的身份，只是哆嗦着记住了那张脸那只眼，和他腰间挂着的那片好看的石片，记住了他对她说过的每一个字。

十年后的他长高了也变壮了，可那张脸仍然清俊，那只眼仍然慑人，那片石片仍然挂在他腰间……她仍然没有勇气上前问他一句，他到底姓甚名谁，她以后还能不能再见他一面。

.....

“孟廷辉，你怎么了？”严馥之追了下来。

她摇头道：“没什么。”眼眶被阳光晒得有些发酸，竟然有种想哭的感觉，停了停，才微笑道：“不是说带我来喝酒么？”

马儿蹄踏石砖，声音清脆。

头顶上有才绽未久的嫩绿叶芽掉下来，带了春日里独有的清香。

“延之。”

黑袍男子忽然低唤了声。

“唔？”青袍男子忙催马上前，凑近轻声问：“殿下有何吩咐？”

“你此次随我出京，诸事都得收敛，往后莫要行豪贵之举，且休要处处招惹陌生女子。”声音低寒，又透了几许无奈。

青袍男子低了低头，委屈道：“殿下这回微服简行，身边就只带了白侍卫一人，潮安北路原先是中宛的降地，民风不比京中……”

“所以你在酒楼就炫富驱人？我还不至于吃顿饭就被人谋害了。”黑袍男子打断他，面色不豫，“沈太傅的那点俸禄不是让你这样糟蹋的。”

青袍男子面有臊意，小声道：“殿下忘了，臣自年初起也开始领俸了。”

黑袍男子侧头，冷声道：“是啊，我倒忘了。你沈知书是什么人，因承父母之荫，不需试科便可入仕，未历官而即处馆职，便是朝中的新科进士也比不上你的彩头。……休说新科进士，我看便是当年的沈太傅，也不及你沈知书如今的名声一分！”

“殿下……”沈知书情急欲言，却又将嘴边的话吞了回去，只闷声不吭，半晌才扭过头冲跟在一旁的高大男人求救似的道：“白侍卫。”

白丹勇看他模样可怜，忙驱马过来，解围道：“殿下看这冲州城变化可大？臣方才看这街旁各式酒肆铺子林总不一，比起十年前来不知繁盛了多少倍，可见潮安北路这几年来的吏治确与所奏相符，殿下的心血更是没有白费。”

黑袍男子面色稍霁，回头转望了一圈，才道：“确是同十年前大不一样了。白侍卫可还记得，当年母皇一纸诏书停废北面四路敕额外的寺院庵庙，因潮安一带上下官吏行令不当，以至多少未还编户的年幼僧尼都无家可归……”

白丹勇默然半晌，皱眉道：“臣斗胆，殿下当年方始参政，奉旨勘察中宛诸路降地吏情，可却撇开随行诸臣、一人孤身查视数州乃返，虽说发现了不少污吏实情、救了不少幼僧的命，可殿下此举却让多少人提心吊胆、几夜不得安眠？臣此次只望殿下不管去哪儿都能让臣跟着，否则殿下若是有个三长两短，臣便是有十颗脑袋也抵不过这失职之罪……”

“白侍卫不必担心，殿下吉人自有天相，怎会有三长两短？倒是我这涉世不深的人，需得白侍卫多多保护啊。”沈知书笑嘻嘻地打岔，“明日一早我要去冲州西城河边的女学拜会学监，白侍卫可不能丢下我一人不管。”

白丹勇微微愕然，看了看他，又看黑袍男子道：“殿下，这……”

沈知书冲男子挤了挤眼睛，嘴边藏不住笑意。

男子会意，脸色和缓了些，点头道：“兹事体大，沈太傅此次奉旨主持潮安北路的州试，冲州府的女学自然是最要紧的。延之行事向来不计后果，若让他一人前去只怕会出纰漏，明日便请白侍卫陪他去一趟，不过两三个时辰的事罢了，不需担心我会出什么事。”

白丹勇愣了一会儿，又仿佛想到了什么，开口欲言，“可是殿下……”

沈知书却飞快地打断他，“既如此，那我就先谢过白侍卫了。”然后眯眼一笑，两腿踢了下马肚，催马儿向前跑去。

男子扬唇亦笑，扬鞭策马，再无多言。

初春灿阳斜落下来，映亮了他一肩浅尘，那一只褐色左眸如同琥珀一般，清湛耀目。

翌日清晨，整座冲州女学都沸腾了。

女学大院的前堂，那间常年只供圣贤牌位、轻易不请客人的前堂，今日竟然被学监用来招待一个年纪轻轻的男子！

后院几间学堂空空如也，所有人都跑到前厅外的长廊下，围挤着在一堆，小声议论着，探头张望着，相互打听那个年轻男子到底是何来头。

“你们方才看见了吗，这里何时见过这么俊的人……”一个女子脸红着小声道。

“你就知道看男人的脸，说这种话也不知羞。你就没瞧见他腰间挂着的是什么？银鱼袋！”另一人急急地道。

有人小声问：“看他也不过二十岁出头的模样，怎会如此受宠，竟能有银鱼袋？”

“真是见识短浅，”有人不屑地哼道，“我听人说过，京官中但凡任馆职者都是承荫入仕的，这样的人还能不得宠？我看里面这个，家中父辈定都是朝中高官，否则以他这等年纪，安能有如此大的殊荣？”

又有人不耐烦地道：“都别吵吵了，谁知道这人今日来这儿是为了什么？”

“朝廷最近诏谕接二连三地下，谁能猜得准？不过他既是馆职，想必是为了此次的女子进士科州试来的。”

众人闻言，不由安静了片刻，随后又有人嬉笑道：“管那些做什么？里面这

人，又年轻又俊，还深得皇上宠信，你们就不想趁此机会……咳。”女子暧昧地笑了笑，然后右手在心口处比了个手势。

还没等她再说话，就有人直冲冲地闯了过来，“都在这儿看什么呢？”

有人皱眉，回头看见来人，忙轻声道：“严姐姐，你来了。”

严馥之凑到最前面，一边探身张望一边问：“到底是在看什么呢？我不过是多睡了会儿，怎么就错过好戏了？”

“没错过没错过，”旁边的人赶紧让开，“来了个年轻男子，模样俊得要命，穿的倒普通，可腰间却挂着银鱼袋，学监还特地为了他开前堂迎客！”

严馥之一听就兴奋了，“银鱼袋？”说着便把身子伸过长廊栏干，“且让我瞧瞧！”

“听人说好像是馆职……”有人小声答。

她却没听人说话，拼命伸脖子去看前堂里面的景象，却只看见皂衫一角，官靴一双，不由嘟囔道：“也不转个身，让我看看到底有多俊……”

还未抱怨完，里面的人就好似听见了她在说什么，就见他起身斟茶，弯腰敬向一旁坐着的学监。

严馥之远远地看着那人抬头微笑、转身回座……然后便生生愣住。

那双漂亮的眼睛……

他他他……是他……

她慌慌忙忙地回头，拉住先前说话的女子，“你说他是馆职？”

女子怯怯点头，不知她要做什么。

馆职……又有钦赐银鱼袋……

她抬手按住脑袋，拼命回忆。

昨日在酒楼里，那黑袍男子唤他什么来着？

……延之……好像是延之。

她怔然片刻，忽然懊恼地轻叫一声，“我怎么才想到！”

甫一人仕便宠以馆阁之位，年纪轻轻便得银鱼袋之赐，朝中除了他，还能有谁？

延之……延之……不正是朝中中书令、太子太傅、集贤殿大学士沈无尘的长子——沈知书的字么！

既然如此，那昨日那个能令沈知书俯首称臣的年轻黑袍男子……

严馥之一哆嗦，转身便问周围的人，“孟廷辉呢？你们谁见孟廷辉了？”

一群人都摇头，以示不知。

严馥之一跺脚，转身欲走，却忽然听见一人在后道：“我想起来了，早晨天刚亮时好像看见她出去了，问她去哪儿，她只说今日女学不得清静，且去城外转

转再回。”

城外小径弯弯曲曲，遍地尘土，清晨微风习习。

孟廷辉在一座废弃的旧庙前停了下来，弯腰扫去台阶上厚厚的尘土，然后坐下，从胸前摸出本书，身子半倚在脏兮兮的木柱上，低头看了起来。

初升朝阳红得张扬，自东而上，往她头顶洒了一把细碎的暖光，舒服得让她不由自主地轻叹了一声。

此处寂寥，可心底却安然。

耳边仿佛传来一声声敲钟礼佛的声音，就好似多年前那一个又一个的清晨……若非那年朝中政令忽下，也许她这辈子都会留在尼姑庵里。

可若非当年的那道政令，她这辈子也许都不会遇见那个人。

书页上的间隙处都被她潦草地涂满了。一个个蝇头小字此时看起来令人发困，她随意一扯衣衫，闭目养神。

远处忽然响起马蹄声，渐渐大起来，又渐渐停下来。

她不由睁眼，好奇地向前张望。不知有谁会这么早就骑马出城，到这种地方来。

数十丈外，官道边上轻尘漫扬，一人驭马在路口处徘徊不进，松挽缰绳，似是不知该挑哪条路走。

她眯着眼看了半天，忽然惊神，一下子站起身来。

他……

怎会是他？！

她来不及思考，双脚下意识地朝前跑了几步，脚后跟阵阵发软。

方才还在想他，此时他竟然就真的出现在她眼前！

那人恰好回身，朝这边望过来，看见她后稍有迟疑，随即一踢马肚，纵马而来。

马儿黑鬃长亮，在阳光下透着金属一般的光泽，让她看了只觉眼花。

还没反应过来时那马儿便停在了她身前，下一瞬，那人便翻身而落，稳稳站在她面前。

“姑娘，”他的眸子闪亮，声音低沉，“借问一句，往青州去的路可是左面这条？”

她怔怔地望着眼前这张脸，这张脸——

“姑娘？”男子的声音变得有些迟疑。

她回神，心中似有无数根线绞成一团，平日里的聪明伶俐此时统统不见，半晌才答了句，“……让我看看，”